

# B2020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88330

证券简称:宏力达

公告编号:2025-041

##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力达”）与中腾微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腾微网”）共同组成的联合体（以下简称为“联合体”）
本次担保金额:	人民币10,642万元（按2025年10月20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约人民币3,194万元）
实际为其他提供的担保余额:	0亿元
是否在前次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
是否担保是否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余额(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含本次)	10,642(按2025年10月20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约人民币3,194万元)
对外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按比例计算)%	2.82%
对外担保余额(含本次)超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按比例计算)%	100%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本项目并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一、担保概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与中腾微网共同组建联合体参与孟加拉人民共和国阿卡利专区巴山查地区电气化项目(含储能池的太阳能发电及配套设施系统)单一责任承包项目的公开招标。为满足业务开展需求,公司拟代表联合体开具总金额不超过450万美元(按2025年10月20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约为人民币3,194万元)的相关担保,担保类型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等,中腾微网及其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认可和接受的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本次对外提供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为公司与中腾微网共同组建的联合体,除公司外的联合体成员基本情况如下:

(一)中腾微网基本情况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1日

##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富信科技
股票代码:	602901
信息披露义务人:	Richly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
住所及通讯地址:	UNIT 1402, 14TH FLOOR HENLEY BUILDING NO:QUEEN'S ROAD CENTRAL HK
信息披露义务人2:	Allied Riting Investment Limited
住所及通讯地址:	UNIT 1402, 14TH FLOOR HENLEY BUILDING NO:QUEEN'S ROAD CENTRAL HK
股份变动性质:	股份减少(股权转让)

签署日期:2025年10月2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第15号》”)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无此之冲突。

三、《收购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准则第15号》”)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覆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信科技”或“公司”)中拥有权益的变动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披露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报告书中列明的信息和对报告书做出任何的解释或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责任。

第一节 简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富信科技	指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增持/减持	指 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
联合投资	指 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前述事项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12.15%减持至9.15%。

本报告书告中特别说明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 信息披露义务人: 联升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Richly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
成立日期:	2008年02月07日
登记号码:	301070234
企业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UNIT 1402, 14TH FLOOR HENLEY BUILDING NO:QUEEN'S ROAD CENTRAL HK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联升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出资比例
1	Cohement Corp.	1000000	
合计		1000000	

2. 信息披露义务人: 联升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Allied Riting Investment Limited
成立日期:	2008年9月12日
登记号码:	37392917
企业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UNIT 1402, 14TH FLOOR HENLEY BUILDING NO:QUEEN'S ROAD CENTRAL HK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联升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出资比例
1	Cohement Corp.	1000000	
合计		1000000	

3.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Marie B. Martin	董事	女	美国	美国	无

注:本报告书告中特别说明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被动因自身资金需求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前述事项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12.15%减持至9.15%。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权益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联升投资有限公司	减持	2025年10月20日	人民币普通股	2,647,200	3.00%

注:本次减持前持有情况:联升投资,联升投资上一个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的持股情况,可参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披露的《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公告编号:2025-027)。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目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富信科技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但可能因不限制股份质押、冻结等情况。

截至目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富信科技股份的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减持价格(元/股)	减持股数(股)	变动比例
联升投资有限公司	减持	2025/7/9	30.53	2,647,200	3.00%

注:本次减持前持有情况:联升投资,联升投资上一个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的持股情况,可参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披露的《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公告编号:2025-027)。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股东变动的方式

2025年10月20日,联升投资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00%),本次减持的出让方为联升投资,转手方、投资款来源均系Cohement Corp.持有的公司股份,构成一致行动人。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减持价格(元/股)	减持股数(股)	变动比例
联升投资有限公司	减持	2025/10/20	人民币普通股	2,647,200	3.00%

注:本次减持前持有情况:联升投资,联升投资上一个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的持股情况,可参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披露的《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公告编号:2025-02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股东变动的原因

本次股东变动的原因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联升投资有限公司

签暑日期:2025年10月20日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Marie B. Martin

签暑日期:2025年10月20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